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公告编号：2012-015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李良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满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866,785,301.74	829,944,839.02	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41,293,200.10	724,054,244.42	2.38%
总股本(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4	4.83	2.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44,125,080.29	94,694,439.13	5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94,102.53	12,257,573.63	4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39,676.22	-11,179,489.50	-12.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0.11	-2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5	0.08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	0.08	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1.69%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1.64%	0.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8,221.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05.23	
所得税影响额	-211,832.45	
合计	1,200,383.86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77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489,925	人民币普通股
王晓申	4,157,665	人民币普通股
南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6,25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3,411,931	人民币普通股
沈海博	755,4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志昂	557,338	人民币普通股
段卫荣	489,072	人民币普通股
李立春	479,323	人民币普通股
陆明	457,134	人民币普通股

##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年初数减少 2053.67 万元，降低 51.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增加了用应收票据支付采购贷款的额度。
- 2、应收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3964.94 万元，增长 43.19% 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52.2%，导致应收账款增长；
- 3、预付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2943.68 万元，增长 41.6%，主要是原因预付万吨锂盐项目等工程款、设备款；
- 4、在建工程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3862.18 万元，下降 57.72%，主要原因是 150 吨丁基锂募投项目完工验收结转固定资产及锂云母生产线建设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 5、工程物资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324.36 万元，下降 33.53%，主要原因是为在建项目项目领用工程物资所致。
- 6、短期借款新增 124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做的押汇贷款。
- 7、应付票据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599.91 万元，增长 493.8%，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应付账款增加了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支付比例。
- 8、预收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222.01 万元，下降 48.5%，主要原因期初有预收款项的部分客户货物已发出；
- 9、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172.56 万元，下降 34.89%。主要原因是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在元月份已支付。
- 10、应交税费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84.46 万元，下降 39.07%，主要原因是 1 月份缴纳了期初未交增值税。
- 11、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943.06 万元，增长 52.2%，主要原因是随着在建项目陆续完工，产能逐步释放，销量增加。
- 1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3828.16 万元，增长 51.99%，主要原因是随营业收入同比例增长；
- 13、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20.46 万元，增长 125.61%，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增值税增加，致使附加税增加。
- 14、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33.99 万元，增长 176.17%，主要原因是（1）销售规模扩大，产品运费增加；（2）报告期出口销售增幅较大，出口销售佣金及出口货物港口费用等增加。
- 15、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13.63 万元，增长 74.11%，主要原因是（1）经营规模扩大，相应人员工资、社保费用、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也随之增加；（2）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
- 16、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81 万元，增长 73.4%，主要是银行业务手续费的增加。
- 17、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04.23 万元，增长 253.92%，主要是收到的政府扶持资金 100 万、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4 万及出口奖励 12.96 万元。
- 18、所得税费用增加 98.9 万元，增长 36.98%，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907.04 万元，下降 101.12%，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240 万，是增加了短期借款 1240 万所致。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李良彬家族（李良彬、李良学、李华彪、熊建浪、罗顺香及黄闻）、公司董事王晓申、沈海博、胡耐根，监事曹志昂，高级管理人员黄学武、袁中强、邵瑾、雷刚、周志承，核心技术人员邓招男、王大炳、巴雅尔、本公司其余股东	公司上市前股东关于公司上市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1) 本公司控股股东李良彬家族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	发行时所作承诺_李良彬家族（李良彬、李良学、李华彪、熊建浪、罗顺香及黄闻）、公司董事王晓申、沈海博、胡耐根，监事曹志昂，高级管理人员黄学武、袁中强、邵瑾、雷刚、周志承，核心技术人员邓招男、王大炳、巴雅尔、本公司其余股东_公司上市前股东关于公司上市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1) 本公司控股股东李良彬家族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2) 公司董事王晓申、沈海博、胡耐根，监事曹志昂，高级管理人员黄学武、袁中强、邵瑾、雷刚、周志承，核心技术人员邓招男、王大

		<p>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2) 公司董事王晓申、沈海博、胡耐根, 监事曹志昂, 高级管理人员黄学武、袁中强、邵瑾、雷刚、周志承, 核心技术人员邓招男、王大炳、巴雅尔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离职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3) 本公司其余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p>	<p>炳、巴雅尔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离职后六个月内, 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3) 本公司其余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_报告期内, 公司上市前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其他承诺 (含追加承诺)	<p>1、李良彬家族 (李良彬、李良学、李华彪、熊建浪、罗顺香及黄闻) 与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王晓申。2、公司</p>	<p>1、避免同业竞争; 2、股利分配及现金分红计划: 在外界环境和内部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且公司无重大投资、偿还贷款等特定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完成上市后当年开始, 三年内累计分配股利不低于该三年累计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40%, 其中以现金方式实施的股利分配不少于累计分配股利的 50%。</p>	<p>1、报告期内, 李良彬等七名自然人均信守承诺, 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2、公司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 3.4 对 2012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2012 年 1-6 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10.00%	~~	40.00%
2011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3,572,063.8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	-----------

###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1 月 30 日	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胡-B	投资者与董事会秘书就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原料采购、技术优势、产品产能、产品用途、区域优势等进行了座谈。
2012 年 03 月 21 日	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财达证券：关峻宇； 国盛证券：丁婷婷、 杨淳	投资者与董事会秘书就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募投项目、原料采购、技术优势、产品产能、产品用途等进行了座谈。

###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